



平實導師
講記
卷十四

楞嚴經講記

A Discourse on The Surangama Sutra Vol. 14

平實導師◎著
Venerable Pings Xiao

楞嚴經講記

——第十四輯

——平實導師述

ISBN 978-986-6431-25-8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楞嚴經講記／平實導師述。 —初版—
臺北市：正智，2009.11— [民98—]
冊； 公分

ISBN 978-986-6431-04-3	(第1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05-0	(第2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06-7	(第3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08-1	(第4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09-8	(第5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10-4	(第6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11-1	(第7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13-5	(第8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15-9	(第9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16-6	(第10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17-3	(第11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22-7	(第12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23-4	(第13輯：平裝)
ISBN 978-986-6431-25-8	(第14輯：平裝)

1.秘密部
221.94

98019505

楞嚴經講記

——第十四輯

著述者：平實導師

音文轉換：曾邱賢 劉惠莉

校對：章乃鈞 陳介源 蔡禮政 傅素嫻 王美伶

出版者：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

電話：〇一28327495 28316727

傳真：〇一28344822

11台北郵政73-151號信箱

郵政劃撥帳號：一九〇六八二四一

正覺講堂：總機〇一25957295（夜間）

總經銷：飛鴻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501-9號2樓

電話：〇一82186688（五線代表號）

傳真：〇一82186458 82186459

初版首刷：公元二〇一二年元月三十日二千冊

初版三刷：公元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四日二千冊

成本價：二〇〇元 《有著作權 不可翻印》

以離念靈知心爲真如心者，是落入意識境界中，與常見外道合流，名爲佛門常見外道；以六識之自性（見性、聞性、嗅性、嚐性、觸知性、警覺性）作爲佛性者，是與自性見外道合流，名爲佛門自性見外道。近代佛門錯悟大師，不外於此二類人之所墮。

以六識論而主張蘊處界緣起性空者，與斷見外道無二；彼等捨壽時若能滅盡蘊處界而入無餘涅槃，彼涅槃必成斷滅故，名爲佛門斷見外道。此類人恐生斷見之譏，隨即益以「意識細心常住」之建立，則返墮常見之中；一切粗細意識皆「意、法因緣生」故，不脫常見外道範疇。此二類人，皆違聲聞、緣覺菩提之實證，亦違佛菩提之實證，即是應成派中觀之邪見也。

《楞嚴經》既說真如心如來藏，亦同時解說佛性之內涵，並闡釋五蘊、六根、六塵、六識、六入全屬如來藏妙真如性之所生，附屬於如來藏妙真如性而存在及運作。如來藏心即是第八識阿賴耶識，妙真如性即是如來藏心體流露出來之神妙功德力用，諸菩薩目之爲佛性。

此經所說法義，迥異諸經者，謂兼說如來藏與佛性義，並將蘊處界入等一切法攝歸如來藏妙心與其功德力用之中。其中法義甚深、極甚深，謂言詞古樸而極簡略，亦謂其中妙義兼含地上菩薩之所證，絕非明心後又眼見佛性之菩薩摩訶薩所能意會，何況尚未實證如來藏之阿羅漢？更何況未斷我見之應成派及自續派中觀師？其餘一切落入意識境界之當代禪宗大法師，皆無論矣！有大心之真學佛而非學羅漢者，皆應深入熏習以求實證之。

自序

《楞嚴經講記》是依據公元二〇〇一年夏初開講《楞嚴經》時的錄音，陸續整理為文字編輯所成，呈獻給讀者。期望經由此經的講經記錄，利益更多學佛人，藉以生起對大乘法教的仰信，願意景行景從而發起菩薩性；亦藉此書熏習大乘法義，漸次建立正知正見，遠離常見外道意識境界，得斷我見。同時可由深入此書中所述法義的如實理解，了知常住真心之義，得離斷見外道邪見；進而可以明心證真，親見萬法都由如來藏中出生，成為位不退之實義菩薩，親自觀察所證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絕非常見外道所墮之神我。並能現觀外道所墮神我，實由其如來藏所出生之識陰所含攝，不外於識陰範疇。乃至緣熟之時可以眼見佛性，得階十住位中，頓時圓成身心世界如幻之現觀，不由漸修而成，一時圓滿十住位功德，或能得階初行位中，頓超第一大阿僧祇劫三分有一。如是利益讀者，誠乃平實深願。

然而此經之講述與整理出版，時隔九年，歲月淹久，時空早已轉易；當時為令學人速斷我見及速解經中如來藏妙義而作簡略快講，導致極多佛性義理略而未說，亦未對部分如來藏深妙法義加以闡釋，已不符今時印書梓行及

流傳後世之考量，不符大乘法中菩薩廣教無類及顯示勝妙真如佛性義理之原則。是故應當加以深入補述，將前人所未曾言之如來藏深妙法義中，可以梓之於文者，以語體文作了大幅度增刪，令讀者（特別是已悟如來藏者）得以前後再三閱讀思惟而深入理解經義。由此緣故，整理成文之後，於潤色之時特地作了補述及大幅度增刪，令讀者得以一再閱讀深思而理解之，藉以早日轉入菩薩位中，遠離聲聞種性；並能棄捨聲聞法義之侷限，成真菩薩。此外，本講記是正覺同修會搬遷到承德路新講堂時所講，當時新購講堂之錄音設備尚未完善，更無錄影設備，是故錄音時亦有數次漏錄情況，只能在出版前另以語體文補寫，一併呈獻給讀者。

大乘經中所說法義，單說如來藏心體者，已經極難理解，是故每令歷代名聞諸方之大師難以理解，更何況《楞嚴經》中非唯單說如來藏心，實亦兼涉佛性之實證與內涵。如來藏心體對六塵離見聞覺知，而如來藏的妙真如性——佛性——則對六塵不離見聞覺知，卻不起分別，亦非識陰覺知心之見聞覺知；欲證如來藏心體及眼見佛性者，修學方向與實證條件差異極大，苟非一實證者，縱使讀懂此經文義，亦無法實證之。何況此經文句極為精鍊簡略，今時人之文言文造詣亦低，何能真實理解此經真義？而欲證知經中所說如來

藏心與佛性義，欲求不起矛盾想者，極難、極難矣！特以佛性之實證、內涵、名義，古今佛教界中所述紛紜，類多未知佛性、或未實證眼見佛性現量之凡夫所說者；如斯等人或讀此經，必然錯會而誤認六識之見聞知覺性爲常住之佛性；以是緣故，亦應講解此經而令佛教界廣爲修正舊有之錯誤知見。

然而此經中有時亦敘述如來藏具足令人成佛之體性，如同世親菩薩所造《佛性論》之意涵，並非《大般涅槃經》中世尊所說十住菩薩眼見佛性，亦非此經中所說佛性——妙真如性——現量境界之實證真義；由是緣故，凡未親證如來藏又未眼見佛性者，往往誤會此經中所說十八界六入等境界相即是佛性境界，墜入六識之見聞知覺性中。是故九年前講述此經時，已依此經所說佛性真義而略述之，並依此經所說第二月真義，略加旁述佛性之理；然未盡說，預留讀者將來眼見佛性之因緣，故已隱覆佛性密意而略述佛性之義。藉此覆護佛性密意之宣演佛性方式，促使讀者將來明心之後更有眼見佛性之因緣，得以漸次成熟；或於此世、或於他世，得以一念相應而於山河大地之上，親見自己的佛性，頓時成就世界身心如幻之肉眼所見現量境界，不由漸修而得，一念之間頓時圓成第十住滿心位之身心世界如幻現觀。

又，地上菩薩由無生法忍功德所成就之眼見佛性境界，能由如來藏直接

與眾生心相應；雖然凡夫、賢位眾生之心仍不知已被感應，但地上菩薩往往已經於初次相見之時，即已感應其如來藏所流注之種子，由此而知彼眾生往世曾與菩薩結下善緣或惡緣。未離胎昧之已入地菩薩眼見佛性時，具有如是功德，故能由此直接之感應，作出對彼凡夫位、賢位等菩薩應有之開示與因應，此即是三地以下菩薩隨順佛性以後，在無宿命通、天眼通之情形下，仍能妥善因應眾生根性之緣由所在。如是，諸地菩薩於眼見佛性之後所得智慧，迥異十住菩薩之眼見佛性境界智慧，非十住位至十迴向位菩薩所知。一切未眼見佛性而已明心之賢位菩薩，更未能知此。

至於尚未明心而長處無明長夜中之意識境界凡夫菩薩，更無論矣！皆名凡夫隨順佛性。聲聞種性僧人及諸外道，總將識陰六識之見聞知覺性錯認爲佛性，據以誣謗十住菩薩之眼見佛性境界，何況能知諸地菩薩所隨順之佛性智慧境界？唯能臆想而妄加誹謗爾。然諸佛所見佛性，又異於十地、妙覺、等覺；謂諸佛眼見佛性後，成所作智現前，能以五識各自流注而成就無量利益眾生之事，化身無量無邊，非等覺及諸地菩薩所能臆測。故知眼見佛性者，層次參差不一，各各有別，少聞寡慧者並皆不知，乃至已經眼見佛性之十住菩薩仍不能具知也！如是眼見佛性境界，則非此經之所詳述者；故我世尊

已於別經再作細說，以令圓滿化緣，方得取滅而以應身方便示現進入涅槃。如斯佛道意涵，深邃難知，苟非已有深妙智慧者，難免誤會而成就大妄語，或因難信而生疑，以致施以無根誹謗，未來捨壽後果堪憂；是故平實於此序文中預爲說之，以警來茲，庶免少聞寡慧凡夫閱後惡口謗法，捨壽之後致遭重報。

此外，時值末法，每有魔子魔民身披佛教法衣演述常見、斷見外道法，轉易佛門四眾同入常見外道、斷見外道知見中；更有甚者，身披法衣而住於如來廟堂之中，實行印度教外道性力派——坦特羅「佛教」——譚崔瑜伽男女雙身合修之意識貪觸境界，夜夜乃至白晝公然宣淫於寺院中，成爲彼等眾人寺院中的公開祕密，唯獨淺學信徒不知爾。如是邪說邪行，已經廣行於末法時代之學密佛教寺院中，台灣海峽兩岸亦皆已普及，極難扭轉其勢，豈符世尊法教真義而不違佛制戒律？身披僧衣而廣行貪淫之行，墮落識陰境界中，豈能相應於真心如來藏離六塵貪愛之清淨境界？眼見如斯末法現象，平實不能不喟嘆末法眾生之福薄：屢遇如是宣揚外道法之邪師而不自知，更隨之暗地實修雙身法而廣違佛戒，日日損減自己每年布施眾生、供養三寶所得福德。

更有甚者，一心追隨邪師而認定邪法爲正法，不知邪師每每身現好相，佯爲實證及清淨之人；學人由無明所罩故，以護法之善心而與邪師共同造下破法之愚行，將了義勝妙之正法謗爲外道神我、外道自性見；亦將弘揚正法之賢聖謗爲外道、邪魔，坐令邪師勢力增廣，導致邪法弘傳益加普及。是則因於無明及名師崇拜，以善心而造惡業；然猶不能自知真相，每以壞法及謗賢聖之惡行得以成就，而沾沾自喜爲護法大功焉，實可憐憫。今此經中，佛陀對此廣有開示，讀者若能摒棄以前追隨名師所聞之先入爲主觀念，客觀地深入此書中，一一比對佛語而能深細檢驗；然後一一加以深思，並依本經所說蘊處界功能本質及生滅性之現量加以現觀，即可遠離既有之邪見而轉入正知正見之中；若能正確了知之後，益以正確之護法善行而積功累德，何愁此世無有實證如來藏而悟入大乘菩提之機緣？乃至福厚而極精進者，亦得眼見佛性而圓滿十住位之世界身心如幻現觀。

末後，令平實不能已於言者：對於中國佛門中已存在百年及密宗已存在數百年之宗喀巴外道法因緣觀及菩提道次第，亦應由此經義而廣破之。謂百年來常有大法師遵循日本學術界中少數人的錯誤觀點，一心想要以學術研究所得取代佛法特重實證的經中教義；而日本近代此類所謂佛學學術研究者，

本質仍屬基督教信仰者急於脫亞入歐而提升日本在國際上之學術地位，想要與歐美學術界分庭抗禮；於是出之以嘩眾取寵方式而極力批判佛教，冀離中國佛教而且上於中國佛教，於是乃有批判中國傳統佛教如來藏教義之舉——三十年前日本「批判佛教」學派於焉誕生。於是專取四阿含文字表相法義，並扭曲四阿含法義，宣演外道六識論爲基調之因緣觀，取代佛教四阿含所載八識論之因緣觀，自謂彼之謬論方屬真正佛法，主張一切法因緣生故無常，誣指中國傳統佛教如來藏教義爲外道神我。然而，如來藏屬第八識，能出生外道神我，而法界中亦無一法可破壞之，此是一切親證如來藏者皆可現觀而證實之現量；外道神我則屬第六意識或識陰六識，被如來藏所生，乃生滅法；一主一從，二者天差地別，焉可等視齊觀？由此證知日本袴谷憲昭、松本史朗創立批判佛教之學說，純屬無明所言戲論，並無實義。

六十年來台灣佛教則由印順及其派下門人，奉行印順源自天竺密宗之宗喀巴六識論應成派中觀，採用基督教信仰者反對實證之西洋神學研究方法，曲解四阿含中所演八識論因緣觀正理，刻意否定中國禪宗法教之如來藏妙義，貶爲野狐禪及外道神我；藉此表相建立其不落「俗套」而異於傳統佛教之「超然、不迷信」假象，然後佛光山、法鼓山、慈濟追隨印順而奉行之。

然而印順派之思想本質，乃外道六識論之因緣觀，近承日本不事修證之學術研究學說，遠紹宗喀巴、阿底峽、寂天、月稱、佛護等六識論諸凡夫論師；謂彼等因緣觀外道如是主張：純由根、塵作爲因緣，即能出生六識；不必有本識如來藏持種，只藉六根六塵作爲因緣即能出生六識。又主張意識常住不壞，公然違背聖教。如是外道因緣觀，全違法界現量——違背現象界中可以現見之事實——諸法不自生、不他生、不共生、不無因生之事實，全違龍樹中觀之教示。

而印順派所闡釋之因緣觀、應成派中觀，正屬龍樹所破之他生與共生之外道因緣觀；復又違背四阿含中處處隱說、顯說之八識論因緣觀——由第八識如來藏藉所生根塵爲因緣，出生識陰六識（詳見拙著《阿含正義》七輯之舉述），本質正屬外道六識論邪見之因緣觀。今此《楞嚴經》中更出之以五蘊、六入、六界、十二處、十八界皆屬如來藏妙真如性所出生之深入辨正，以九處徵心八還辨見之細膩法義，令知「識陰六識不能自生，根不能獨生識，塵不能獨生識，根塵不能共生識，虛空不能無因生識」等正理，完全符契四阿含諸經所說義理，而更深入闡述正義。如是深入辨正已，阿含聲聞道所述佛門因緣觀正理即得以彰顯，突顯佛門八識論因緣觀異於印順及宗喀巴之外道六識論

因緣觀所在，則佛門學人即可遠離外道因緣觀邪見，疾證聲聞菩提乃至佛菩提，終不唐捐諸人一世之勤修也！

佛法特重智慧，是故成賢證聖而入實義菩薩位中，世世悅意而修菩薩道；或者捨壽後速入三塗永爲凡夫而受苦難，多劫之中常與真實菩提絕緣，世世苦修仍不得入門，茫然無措；如是二類迥異之修學果報緣因，端在當前一念之中：是否願意客觀分辨，及實地理解諸方名師與平實所說法義之異同所在，不依道聽塗說而盲從之，實即憑以入道或下墮之樞紐及因由也！願我佛門四眾弟子皆能冷靜客觀而深入比較及理解，然後理智而不盲從地作出抉擇。審能如是，則此世即已建立修學佛道之正確方向；從此一世開始，佛道即能快速而悅意地修學及實證，非唯永離名義菩薩位，亦得永斷三塗諸惡因緣，眞成實義菩薩，何樂不爲？

此書既然即將開始潤色而準備梓行，於潤色前不免發抒感想、書以爲文；由是而造此序，以述平實心中感慨，即爲此書印行之緣起。

佛弟子 平實 敬序於竹桂山居
時值公元二〇〇八年 春分

目次

自序	001
第一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經名釋義	00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一	221
第二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一（上承第一輯）	00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二	243
第三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二（上承第二輯）	001
第四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二（上承第三輯）	00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三	073

第五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三（上承第四輯）：00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四：……：269

第六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四（上承第五輯）：001

第七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四（上承第六輯）：00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五：……：259

第八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五（上承第七輯）：001

第九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五（上承第八輯）：00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六：……：065

第十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六（上承第九輯）：00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七：……：227

第十一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七（上承第十輯）：00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八：……：143

第十二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八（上承第十一輯）：001

第十三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八（上承第十二輯）：00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九：……：133

第十四輯：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卷九（上承第十三輯）：001